

肇庆市港口大道项目初步设计 CBSJ01 标段（第二次）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肇庆市港口大道项目已由肇庆市发展和改革局以肇发改招标核
准[2025]1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肇庆市地方公路管理总站，建设资金来自财
政资金，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肇庆市地方公路管理总站。项目已具备招标
条件，现对该项目CBSJ01标段的初步设计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第二次公开招
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规模：

路线起点接四会市的隆伏大道，向南下穿广佛肇城轨，路线沿西南方向至青
岐涌，路线上跨青岐涌，经过富溪村，路线向南与广茂铁路和国道 G321 立体交
叉，路线沿现状工业大道布线，经富溪工业园至现状东进大道，下穿东进大道，
经过新安一村，至贝水工业园，与现状贝水大道平面交叉，路线向南经过岐洲村，
下穿贵广高铁，路线向南与现状永安大道平面交叉，顺接现状港口大道，深入西
江航道上的新基湾港，路线全长约 11.308 公里。

本项目依照《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 B01-2014）及《公路路线设计规范》
（JTG D20-2017）中规定，本项目按照一级公路兼城市主干道、双向六车道标准
建设。

2.2 初步勘察设计服务期限（具体详见专用合同条款 8.1.3 款）：

- （1）合同签订后 60 个日历天内，提交初步设计文件送审稿；
- （2）施工图设计配合服务：从施工图设计开始至施工图批复止。

2.3 招标范围及标段划分

第二次招标分为 1 个标段类别 1 个标段，具体见下表：

标段类 别	标段	里程范围	长度	工作内容
----------	----	------	----	------

标段类别	标段	里程范围	长度	工作内容
D类(土建与交通工程-初步设计)	CBSJ01	/	6.1km	里程范围的路线、路基、路面、桥涵、景观绿化、路线交叉、交通安全设施（含声屏障等降噪音环保设计）、交通信号灯、供配电照明、给排水、管线及沿线设施的初步设计； 上述初步设计包括初勘、初测、初步设计（含技术设计，如有）、专题研究（如有）、概算编制、初步设计阶段的交通组织措施方案设计等。 CBSJ01 标段主要位于四会市和大型产业集聚区，路线长度以最终确定的方案为准。 CBSJ01 标段作为本项目总体初步勘察设计单位负责协调全线总体初步勘察设计及文件汇总，编制总体工作大纲及初步勘察设计指导大纲、指导细则等、本项目设计标准化指导书和事先指导书。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同时具备①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公路行业甲级资质，或具备公路行业（公路、交通工程）专业甲级资质；②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甲级资质和工程测量乙级或以上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甲级资质和工程测量乙级或以上资质。具有类似工程勘察设计业绩，并在人员等方面具有相应的勘察设计能力。

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https://hwdms.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设计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在本项目第一次招标 CBSJ02 标段中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本次 CBSJ01 标段的投标，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3.4 本项目的初步勘察设计咨询中标单位及与其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均不

得参加本项目的初步勘察设计投标。

3.5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①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②、管理关系^③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注：①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②控股是指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 50%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 50%以上的，以及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③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它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3.6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不得参加投标。

3.7 投标人已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投标人企业信息登记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www.gzggzy.cn>) 服务指南栏目。

4.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至 2025 年 6 月 6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zggzy.cn>) 选择对应标段进行投标登记，并在广东省公路工程项目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https://jtcbs.gdcd.gov.cn>) 进行账户注册。经招标人或招标代理确认投标登记成功后，投标人在广东省公路工程项目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

5.2 电子交易平台服务费收取 1000 元，售后不退（同一投标人在本次招标中只收取一次电子交易平台服务费，不分标段收取）。投标人须将缴费证明资料扫描件上传到广东省公路工程项目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https://jtcbs.gdcd.gov.cn>)，电子交易平台服务费缴纳方式为电汇或转账，由技术支持单位收取，须用单位账户转账，转账备注中写明项目名称。

技术支持单位开户银行及账号如下：

开户名称：广州市交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花城支行

账号：3602028519202301018

技术支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王工、林工 020-39185477

6.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6.1 招标人将不组织工程现场踏勘和投标预备会。

6.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5年6月6日09时30分。投标文件电子文件统一采用网络上传的方式，投标人于2025年5月16日00时00分至2025年6月6日09时30分将电子文件完整上传。递交投标文件纸质文件截止时间为2025年6月6日09时30分，投标人应于2025年6月6日09时00分至2025年6月6日09时30分将投标文件纸质文件递交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应的开标室，具体开标室见交易中心大厅公告（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以下媒体上发布：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如媒体发布公告内容不一致者，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站公告为准。

在规定的招标文件获取期间，如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时，招标人依法有权选择以下任一方式：（1）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公告延长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在延期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内，已获取招标文件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进行获取；（2）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不再招标。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肇庆市地方公路管理总站

招标代理机构：谷德数智咨询（广州）有限公司

地 址：肇庆市端州区建设二路9号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
159号西塔7楼

邮政编码：526040

邮政编码：510620

联 系 人：梁先生

联 系 人：谢先生

电 话：0758-2727267 转 625

电 话：020-85262454 转 816

传 真：/

传 真：020-85262454 转 803

电子邮件：zqsdfglglzz@zhaoqing.gov.cn

电子邮件：guangzhougude@163.com

2025年5月16日

附件 1：标段的划分及主要工程项目情况

附件 2：资格审查条件附录 1 至附录 4

附件 3：评标办法

以上附件可从发布公告的网站媒介上下载。